

《老子》篇名篇次考辨

——三论帛书《老子》

尹振环

帛书《老子》的篇次与今本正相反，似乎把《道德经》变为《德道经》了。过去大致有三种看法：一是认为帛书《老子》的篇次才是“原始道家古本的原型。”^①再一种看法正相反。它认为帛书的篇次可能是竹书排放与抄写之误。^②或者说，“先德后道，殆写经者偶然之例”。^③第三种认为战国时期既有德上道下之传本，亦有道上德下之传本。^④粗看孰上孰下无关紧要，小事一桩。其实这对于《老子》来说却至关重要。因为它涉及老子说教的出发点、中心思想与归结。或者说，欲弄清老子思想及《老子》之主题，恢复掩盖已久的老子的许多思想，这是个必须首先要弄清楚的问题。

一、名不副实的篇名

《史记·老子韩非列传》有这样的话：

老子修道德，其学以自隐无名为务。居周久之，乃遂去。至关，关令尹喜曰：“子将隐矣，强为我著书。”于是老子乃著书上下篇，言道德之意五千余言而去，莫知其所终。

可见用“道德”二字来代表《老子》这部书，是名实相符的。而用“道”、“德”或“道经”、“德经”来命名上下篇，则名不正其实。至多，它只是个记号。如果进而用这种名实不符

的篇名推定孰为上下篇，那就大错了。

判定“道”上“德”下是古本《老子》原型的主要理由是：“道主德从”。道乃第一位的，道派生德，“老子修道德，而非老子修德道，岂有反以德居前之理”？对于这一点，可以说没有丝毫分歧。问题出在哪里呢？看来就在害人不浅的篇名上。

所谓道篇德篇，并不是通篇皆论道，或通篇皆论德。实际上两个篇既有论道的，也有论德的。对此，古人早已明确指出了：

“道德混说，无上下篇。”

“夫道德连体，不可偏举。”

“道中有德，德中有道。”（《道藏》：《道德真经直解·叙事》、《道德真经论·卷一》、《道德真经疏义》）

《老子》一书，“道”字共出现在三十六个章里，出现七十二次。“德”篇、“道”篇各有十八章谈到道。可见，“道”篇、“德”篇都是说的“道德”。为什么偏偏要定哪一篇为“道”或为“德”呢？

《论语》篇名，如《学而》篇是取首句中的两个字：“子曰学而时习之……。”中之“学而”；《为政》也是取首句“为政以德”中的“为政”；……它们哪里是通篇皆论“学而”、“为政”呢？

《老子》的篇名，也不过是首句中的一个字罢了：“道可道”……“上德不德”……中的“道”、“德”二字，仅此而已，并非通篇言道言德。这种篇名并无实际意义。而“道经”、“德经”之定名，却是以后的事了。况且篇末注之“道”、“德”字样，仅是帛书《老子》乙本，甲本还没有这两个字。所以，“道经”、“德经”之名既属后起，且名不副实。用这种篇名，怎么能论定孰上孰下呢？看来始初是作为记号的篇题，渐渐演变成篇名，而这篇名又误导篇次的颠倒，再进而导致某些文字的篡改，掩盖了老子不少思想。名不副实的篇名，其“罪”不少。

二、从古本看原型

第一，帛书《老子》甲本、乙本不是抄写于同一个朝代；第二，不是抄自同一个传本。而甲、乙本都是“德”上“道”下的篇次，这就不是偶然之巧合了。如果其中一本因竹书搁置错误，使得抄写颠倒篇次，那两本都抄错的或然率就太小了。因此，帛书《老子》这两个最古本首先证明原型为“德”上“道”下。

第三个古本是韩非子《解老》、《喻老》所据本。本来其德上道下是没有问题的。但也有人提出两大疑问：首先：“韩非《解老》非论列全经，其先解‘德经’首章，自是随手摘举，不足以援证《老子》全书必先德后道也。”其次，《解老》、《喻老》之解之喻，章次多有跳动反复，“其顺序也还有不可解之处”，“无疑尚有疑问”。显然，这些怀疑是有道理的。所以必须深入分析《解老》、《喻老》二文之所据本了。

《解老》、《喻老》二文不是逐章、更不是逐句解喻的，而是按照帝王术的需要挑出某些章中的某些文句解喻，因此取其所需，有所跳跃和个别章的反复。《解老》、《喻老》所解喻《老子》所章之顺序（今本分章）是：

《解老》为：三十八、五十八、五十九、六十、四十六、一、十四、一、五十、六十七、五十三、五十四，共十二个章。

《喻老》为：四十六、五十四、二十六、三十六、六十三、六十四、五十二、七十一、六十四、四十七、四十一、三十三、二十七，共十三个章。

这些说明了什么呢？

第一，《解老》、《喻老》都是先解喻“德”篇，然后解喻“道”篇。显然不都是“随手摘取”的。

第二，韩非共解喻了《老子》二十五个章的部分文句，除去重复的章，只有二十二个章，其中“德”十六个章，“道”篇六

个章，如果从解喻之文句看，“德”篇更是大大超过“道篇”。这说明韩非解喻之重点在“德”篇，这是否也能测证“德”篇居上呢？

第三，正由于韩非用《老子》注解他的帝王术，所以解喻中的跳跃、反复，完全是思路使然，并非“不可解”。试举数例：

《解老》谈到人君无道，对内暴虐其民，对外欺侵邻国，因此，人民破产、战乱数起，牲畜锐减、戎马缺乏，所以引出四十六章之“天下无道，戎马生于郊”。进而又解释“祸莫大于不知足，咎莫惨于欲得”，于是又转到“有道”、“无道”上来了。因而又对道进行了一番解释：“道者，万物之所稽也，万物之所成也……”而道又是“无状之状，无物之象”（十四章），并且“道可道，非常道”（一章）。这就是为什么由四十六章转到十四章再转到一章的原因。这说明韩非需要引用一和十四章来解释四十六章。

同样，《喻老》也是由四十六章之不贪欲、“祸莫大于不知足”转到“邦以存为常，身以生为常”，贪欲既害存又伤身，生存才是第一重要的，为此国君必须了解“善建者不拔，善抱者不脱，子孙祭祀世世不绝”（五十四章）的道理，即国君的“不拔”、“不脱”才是最最重要的。接着转到君王要“制在己”、“不离位”，所以引出二十六章的“重为轻根，静为躁君，故曰君子终日行不离其辘重”。即君王不能离其辘重与护卫，更不能“离位”，否则“轻则失臣，重则失君”（二十六章）。再由此引出势重者，人君之渊也。既然“鱼不可脱于渊”，那么，“邦之利器”同样“不可以示人”（三十六章），然后由此转到“图难于易，为大于细”（六十四章），千里之堤溃于蚁蝼，要防患于细于易，“其安易持也，其未兆易谋也”（六十四章）。这就是由四十六、再到五十四、再到二十六、再到六十三、六十四章喻老的思路历程及《解老》、《喻老》章次跳跃的原因。显然它

是可解的。这种种跳跃不顺序，都不足以否定韩非所据本乃“德”上“道”下的篇次。

因此，现今所知的第三个古本，又是“德”篇先于“道”篇的。

三、《道藏》颠倒《老子》篇次的铁证

照陈鼓应先生的看法，“河上公本绝非汉时的作品”（《老子注译评介》第388页）。因此，西汉之严遵本及其《老子指归》就是现存的第四个古本了。这个最古本又是“德”上“道”下的篇次。其序即《君平说二经目》说得明明白白：

昔者老子之作也，变化所由，道德为母，效经列首，天地为象。上经配天，下经配地。阴道八，阳道九，以阴行阳，故七十有二首；以阳行阴，故分为上下；以五行八，故上经四十而更始；以四行八，故下经三十二而终矣。阳道奇，阴道偶，故上经先后而下经后。阳道大，阴道小，故上经众而下经寡。

我们可置其阴阳说于不顾，只看它的分章与篇次。严遵本是分为七十二章的，这个序说“上经四十”，“下经三十有二”，上经多下经少。这与今本上（“道”）经少（三十七章）、下经（“德”）多（四十四个章）正相反。这说明严遵本是“德”上“道”下的篇次。但是《道藏》中的严本却早被颠倒了。

原来严遵的《老子指归》共十三卷。前七卷注“德”篇，后六卷注“道”篇。今存的《老子指归》有两种版本，一是六卷本题为《道德指归论》，现收于《秘册汇函》、《丛书集成初编》、《津逮秘书》、《学津讨原》。另一种是七卷本，题为《道德真经指归》，收于明正统《道藏》及《怡兰堂丛书》。六卷本标为卷一至卷六。七卷标为卷七至卷十三。照所标卷数看，卷一至卷十三均已齐备。其实不然。两相比较，六卷本之卷一至卷六，即

七卷本的卷七至卷十二；而七卷本的卷十三，就是卷六本所缺的卷七。换句话说，六卷本与七卷本都是说的“德”篇，只不过六卷本少了卷七罢了。而宋以后，整个“道”经的卷八至卷十三都缺失了。那么为什么又会有卷七至卷十三呢？原来《道藏》所有的《道德经》，无一不是“道”上“德”下的篇次。《老子指归》自然不能例外。也得“道”上“德”下，于是篇次颠倒，卷次自然也得随篇次之颠倒而加以变更，注疏“德”即上篇的卷一至卷七自然也随之被改为卷七至卷十三了。王德有先生译注的《老子指归》，一是将原名《道德真经指归》改为《老子指归》，二是将卷七至卷十三改为卷一至卷七。这两点都是非常正确的。

可见第四个最古本又是“德”上“道”下。

四、王弼古本也可能是“德”上“道”下

现在通行的王弼本，已非王弼注之古本了。第一，王弼注本多与今之王本不符，而却常常与帛书相符。如四十八章今之王本“为学日益”，但注文引作“为学者日益”，多“者”字，与帛书傅、范本同，说明今王本删除两“者”字，又如今本三十章之“师之所在，荆棘生焉；大军之后，必有凶年。”帛书甲乙本、景龙、敦煌、龙兴碑等本没有后两句，只有前两句。而从王弼之注看（“言师凶害之物也。无有所济，必有所伤，残害人民，残荒田亩，故曰‘荆棘生焉’”），也只有前两句，而无后两句，但今本之王本已增加了后两句。范应元说：“‘自今及古’，严遵、王弼同古本”（《老子道德经古本集注》）。说明古本是“自今及古”，正与帛书甲乙本之“自今及古”相符。但今之王本则为“自古及今”。还有许多例证充分说明后人已对王本动了手术，绝非王弼所注之古本。如果《道藏》（应更早，详下）能颠倒严遵本，岂有不同时颠倒王弼等本之理？第二，宋晁说之跋王弼注老子：“道德经不析乎道德而上下之，犹近于古。”熊克说

得更明白：“不分道、德而上下之，亦无篇目。”即也不辨析道、德，而颠倒这种上下篇的篇次且无篇目更近于古。第三，清孙诒让的《札迻》卷四怀疑今本王弼注不分道德经，“与《释文》本异，为唐时王弼注有别本之证”。这“有别本”，说明现王弼本非古王弼本。第四，王弼注《老子》“德”篇首章（今本三十八章）之注特别长。古时注书无序言，而序言多放在首章之注之按语中，如司马光之《资治通鉴》第一卷第一个“臣光曰”，长达一千四百余字，王弼注之三十八章用了一千二百字，远远超过一章之注。由此也可以印证王弼所注之《老子》，“德”经极可能居前。⑤

可见，德上道下的古本证据要多得多。相反，先秦西汉初的道上德下的古本证据，迄今尚未发现一例。

五、唐人固定了道上德下的篇次

《老子》“言道德之意”，司马谈还将道家称之为“道德”家。因此，《老子》在传抄过程中，难免有人会望文生义，误将“道”篇置于“德”篇之上，也就是错误的篇名导致了篇次的颠倒。但是正式编定“道”上“德”下篇次，划定八十一章的，看来不是在西汉前期、中期，更不是河上公其人，而是西汉后期的刘向。宋谢守灏于绍兴二年所著《混元圣纪》引刘歆《七略》：

刘向‘讎校中老子书二篇，太史书一篇，臣向书二篇，凡中外书五篇，一百四十二章，除重复三篇，六十二章，定著二篇，八十一章，上经第一，三十七章，下经第二，四十四章’。此则校理之初，篇、章之本也。但不知删除是何文句？所分章何处为限？

这些引文与其他诸子《叙录》体例相符，也与《汉书·艺文志》刘向奉诏“校诸子”之说符。因此，今本之篇次及分章，为刘向始创，极为可能。但这时还是称上下经而未称道经德经。且只是宫廷、国家图书馆所为，并未诏令全国；民间尚各行其是；

而正式并彻底统一固定篇次的，还是唐玄宗。

西汉时《老子》虽曾一度成为官方哲学，但没有哪位帝王为《老子》作注疏。唐则不同了。唐太宗除了令颜师古考订、统一五经之字义外，而且还“令傅奕注二卷并作音义”，“魏徵作要义”。开元九年，唐玄宗令道士司马承祯刊正《老子》文句。开元十年，唐玄宗又亲自为《老子》作注作疏。“道德分上下者，开元二十一年，颁下所分，别上卷四九三十六章，法春夏秋冬；下卷五九四十五章，法金木水火土”（《道藏·唐玄宗道德真经疏外传》）。并且早在开元十年，唐玄宗就下诏曰：“老子道德经宜令士庶家藏一本”。开元二十三年玄宗注疏老子后，群臣奏请：“四海同文，一辞宁措”。唐玄宗“许之”。天宝元年四月，唐玄宗专门下了《分道德为上下经诏》的一道诏书。诏曰：

化之原者曰道，道之用者为德，其义至大，非圣人孰能章之？昔有周季年，代与道丧，我列祖元元皇帝，乃发明妙本，汲引生灵，遂著元经五千言，用救时弊，义高象系，理贯希夷，非百代之能铸，岂六经之所拟？承前袭业人等，以其卷数非多，列在小经之目，微言奥旨，称谓殊乖。自今以后，天下应举，除崇玄学士外，自余所式道德经宜并停，仍令所司更详择一小经代之。其道经为上经，德经为下经，庶乎道尊德贵，是崇是奉（《册府元龟·帝王部·尚黄老》或《全唐文》卷三十一）。

此诏除了指出道为原、德为用及《道德经》在应举中的地位外，对《道德经》的“称谓殊乖”，上下经口径不一，也是引发此诏的重要原因。不然何以专门下《分道德为上下经诏》呢？

可见唐玄宗时“道”上“德”下的篇次，才划一正式固定。如果没有“圣旨”的明文规定篇次顺序，那么，肯定还会各行其是的。⑥

六、主证：从《老子》的行文及文义看

从《老子》一书的行文、序（结语）、中心思想三方面也可以看出《老子》之篇次。

（一）书的行文

从认识过程看，必是先易后难，先具体后抽象的，因此对于道德的认识，也应该是先德而后道。而从论述来说，也必定是先易后难，由浅入深，循序渐进的。难道老子还会违背他所倡导的“图难于其易”吗？今本三十八章，即帛书《老子》的首章。这是《老子》说教的出发点，它谈失道前后的递变，老子是从他的退化政治历史观出发，展开他的种种说教的。但是今本《老子》却是从“道可道，非常道……”即艰深的哲学认识论出发的，读起来，一开始就陷入“玄之又玄”中，这哪里会是老子之初衷呢？《论语》首句为：“学而时习之，不亦悦乎！”何等深入浅出！何等平实！《老子》岂能深入深出？显然从行文看，“德”为上篇。

（二）书之序之结语

秦汉及先秦，书的序言不置于书前，而是排在书末。如《庄子》的《天下》篇，就是《庄子》之序。《史记》、《淮南子》、《汉书》，其序、其总结性的言论就是置诸于书末的。在今天，书末也往往有归纳性的总结言论。照帛书篇次，今本三十七章就是《老子》一书之序言、之总结。再按照帛书文字，它总结了什么呢？第一，它明确了《老子》进言对象主要是侯王（“道恒无名，侯王若能守之”）；第二，劝导侯王安守无名，不要求名取辱。无欲、无名、无事、无为，四位一体，可说是老子政治思想的中心（名起于欲，名生事、生为、往往因而取辱，以至祸国殃民）。这正与司马氏父子归结老子之要旨相符：“光耀天下，复反无名”，“其学以自隐无名为务”。这就是《老子》之“序”，

它太重要了。它说明老子是从政治出发又归结于政治的。由于篇次颠倒，结尾章成了中间章，自然看不见老子之“序”之总结语了。也许正由于这种结构的改变，导致后人在文字上对《老子》的修改；“道恒无名，侯王若守之”，被改为“道常无为无不为，侯王若能守”。侯王守“无名”已够难的，变为守“无为无不为”、岂非梦话？加之“不辱”被改为“不欲”，老子不要求名取辱、求荣取耻的说教与思想不见了，清清楚楚的序言章消失了。

我们再看“道”上“德”下篇次的结尾章，即今本八十一章，它由美言不信、善者不辩、知者不博、圣人无积四组论断组成，如此杂乱的内容，哪里像全书之归结、序言？

还可以与《论语》作一比较。《论语》最末篇为《尧曰》。此篇的：“天之历数在尔躬，允执其中。四海困穷，天禄永终。”以及“朕躬有罪，无以万方；万方有罪，罪在朕躬”。“所重民食、丧、祭”，等。这些岂不很像《论语》说教的结语？当然《论语》的文体与进言对象，不同《老子》，所以不能说它是孔子说教的总结、“序言”，但它的安排绝非无意，而确实是一种正置篇次之结尾。

（三）书的中心思想

老子说教的重头部分都在上篇即“德”篇。这里不仅有他的政治历史观，而且有他设计的政治道德的主体部分，为国、为君的基本要求；政治、经济的基本方略以及理想的人民、理想的统治者、理想的国家，乃至如何处理政治危机的一套办法，这些都在上篇。下篇的“道”篇，侧重思想方法、宇宙本体、认识论、修身养性；还有些军事、外交思想、用权方法。由于篇次倒置，老子学说的重点是政治还是哲学始终含混不清。正置之后，再加上清除文字的篡改，老子学说的重心将很快澄清，许多误解争论也会消除。

.....

所以从篇名、古本、唐玄宗行政推动、行文、文义五方面看，“德”上“道”下的篇次当是古本的原始形态。至于那所谓道家传本、法家传本、黄老道家传本的论断，只是一种推测。因为一无实证，二无历史事实，三无《老子》之自证，所以，是不能成立的推论。而帛书《老子》所证明的原型，本身都是否定不了的事实。因此这个原型理应恢复，应该将颠倒的篇次再颠倒过来。不仅《道德经》之书名，应用《老子》取而代之，而且还应以“上篇”、“下篇”取代“道经”、“德经”或“道篇”、“德篇”之篇名。已被颠倒的篇次与错误的篇名，造成了太多的误会，不能再继续下去了。复其原型，名正言顺。

附录：

在相当程度上，拙文与饶宗颐先生之文有关。同时，也想为龚自珍之论作一些申辩。因此，特将饶宗颐先生《书〈马王堆老子写本〉后》之文全录于下：

龚定庵云：“《道经》、《德经》，唐人所分。《老子》本不分章，亦不分上下篇，亦无《道德经》之名”（《定庵年谱外纪》）。然《汉书·魏豹传》已引老子《道经》，《田横传》引老子《德经》，《北齐书·杜弼传》云弼表上老子注言窃惟道德二经（俞正燮《癸巳存稿·十二道德经》条），俱可证龚说之非。勘以新发见汉惠时马王堆之《老子》写本，则其分道德为二，由来久矣。惟马王堆乙本，以《德经》列前，《道经》居后。二经之末分记：“《德》三千册□。”“《道》二千四百二十六。”（《文物》1974年第11期）。说者据此辄谓古本《老子》宜以《德经》在前，然马王堆甲本则无此计字数之二行，疑此乃偶见之例。按《老子》本书，如下篇屡言：“道生之，德畜之。”无不先道而后德。韩非《解老》，非论列全经，其先解《德

经》首章，自是随手摘举，不足援之以证《老子》全书之必先德而后道也。或云以德列前，盖法家之《老子》本子如此（高亨说），不悟法家正本道以立法之体，故韩非书有《主道》、《守道》等篇，而不闻作《主德》、《守德》。即《马王堆老子》乙本卷前古佚书，且有《道原》一篇，其言曰：“得道之本，握少以知多；得事之要，操正之政（正）畸（奇）。前知大古，后□精明，抱道执度，天下可一也。此与《老子》“能知古始，是谓道纪”之说正合。又《经法篇》首分为“道经”，开卷即云：“道生法”。“□执道者，生法而弗敢犯医（也）。”是即法必本于道之理，法由道而生，法家不特不贬道，而实尊道。法家之解老，自宜以道为先，岂有反以德居前之理？故知《马王堆老子》本之先德后道，殆写经者偶然之例。若持此以论法家本旨，弥见其龌龊而已。

道德经雕板，实起于后晋。《旧五代史·晋书·高祖纪五》：“是时帝好《道德经》，密召（崇真大师张）存明讲说其义。所令存明以道、德二经雕上印板，命学士和凝别撰新序，冠于卷首，颁行天下。”所刊之本正分为道、德二经。（《旧五代史·僭伪传三》杜光庭尝以道、德二经注者多，著广代义八十卷。亦以道、德分为二。）

饶文所引之龚自珍的论断，古已有之。《道藏》中可以查出不少。如《道德真经直解·叙事》：“道德混说，无上下篇，此史辞之流言……又，不知何人不审正文前后本意，分为八十一章，惟务其华图象阳数，以此戏言”。如此等等，虽非无可议之处，但应该视为基本正确。这是在没有看到帛书《老子》的情况下得出的结论，还是难能可贵的。就龚自珍之论来说，不外四点，第一“唐人所分”，正文中专门作介绍。第二，“《老子》本不分章”，帛书《老子》乙本、想尔本等可证。帛书《老子》甲本

虽有分章符号，然而并非后来意义上的分章。第三，“不分上下篇”，从帛书《老子》篇前篇末并无“上下”二字，也可以说是不分上下篇，但写作与抄写又是有上下之分的。也许由于竹书摆放的原因，后来上下难分了。第四，“无道`德`经之名”，帛书《老子》岂不证明了这一点？司马迁的“著书上下篇”，言之不谬。另外，根据“《汉书·魏豹传》已引老子《道经》，《田横传》引老子《德经》”，并不能否定上述龚论。因为上述《汉书》两传并没有引《老子》，引《老子》的是颜师古的注文，而颜师古正是唐人。唐太宗崇奉老子，颜师古自然会称引《老子》的。我们之所以为龚论申辩，目的无非有二：一是不要把今本《老子》看死、看神圣了。它的毛病太多。二是帛书《老子》是千万忽视不得的古本，尤其不能轻易否定。

注：

① 日本学者波多野太郎认为：“老子甲乙两本的体裁”“跟（一）《道藏·道德真经集解序说》、《混元圣纪》所引刘向的《七略》；（二）《史记·老子传》；（三）《汉书·杨雄传》所引桓谭的话；（四）《函谷关铭》（《艺文类聚》；（五）《老子铭》（《隶释》）等书的记载，恰好吻合，大抵分做二篇就是老子古本的体裁。”（《明报》1976年4月第12期）

② 严灵峰先生认为：“‘道’、‘德’两篇何以上下颠倒，兹暂作如后假定……可能竹书存放的次序由右而左，而传抄者却由左而右顺序取出抄写，所以……上下次序遂颠倒矣。盖原本老子仍系‘道篇’在前为‘上’篇，‘德篇’在后为‘下’篇也”。（《马王堆帛书老子试探》第11—12页 河洛图书出版社出版）

③ 饶宗颐：《书〈马王堆老子〉写本后》。《道家文化研究》第三辑。详本文之附录。

④ 高亨等人认为：“从先秦古籍的有关记载来看，《老子》传本在战国时期间可能就已有两种：一种是《道经》在前，《德经》在后，这当是道家的传本。……另一种是《德经》在前，《道经》在后，这当是法家传本”。理由是韩非子的《解老》《喻老》。（《试谈马王堆汉墓帛书老子》、《文物》

1974第11期)

⑤ 宋、彭耜《道德真经集注杂说》引江表说：“余昔于藏书家见古文老子，其言与今所传大同小异，考其义一也。唯次序先后与今篇章不伦，亦疑后人析之也”。看来这已是泛指，非指王弼本。

⑥ 除唐玄宗外，宋徽宗也注《道德经》，颁布天下官私学校，并作为科举考试一项内容。当然都免不了手术，经过“消毒”的。

作者通讯地址：贵阳市花溪区麟山信用社

(本文责任编辑：曹月堂)

《中国文化研究》介绍

《中国文化研究》是一份纵览古今融通中外的大型学术季刊，经国家新闻出版署批准，发行国内外。本刊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委员会主管、北京语言文化大学主办，由任继愈、季羨林、张岱年、萧乾、杨庆华担任顾问，《中国文化研究》编辑部编辑。

本刊追求学术上的开拓与创新，重视传统文化的介绍与传播，既有学术的先锋性，又有普及性，辟有中国文化论坛、文化学家论文化、中国文化系列研究、诸子研究、明清文化研究、哲学史学研究、中国文学研究、妇女文化与女性文学、学术史研究、美学研究、敦煌学研究、中国民俗文化研究、中国特殊文化研究、中外文化比较研究、汉学研究、汉学家研究、汉学家论坛等30多个栏目。读者可以坐拥文化，是国内外从事人文科学、文化教学与研究的教师、学者及大学生和国外汉学家的良师益友，也是文化学家和汉学家的摇篮。本刊每季中月出版，每期23万字，由北京市报刊发行局发行，邮发代号：82—638；国外总发行：中国国际图书贸易总公司，发行代号：Q1246；1997年订价8.50元。